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预案（以下简称“本次特别分红预案”）：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元（含税）。
- 本次特别分红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今年公司整体保持了较好的发展态势和较强的竞争力，又恰逢全球最大的调味品生产基地——海天高明园区投产20周年且获评“世界灯塔工厂”，经董事会审议，拟实施一次特别分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特别分红预案如下：

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外，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元（含税）。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特别分红预案之日，公司总股本5,851,824,944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5,289,491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的股本基数为5,846,535,453股，拟派发现金红利1,753,960,635.90元（含税）。

若公司总股本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化，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现金股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以人民币向 A 股股东支付，以港币向 H 股股东支付。港币实际派发金额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特别分红预案之日前一周中国人民银行每日公布港币兑人民币中间价的平均价计算。H 股特别分红的相关事项，详见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登载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的《(1)2025 年回報股東之特別分紅；及(2)就 2026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會暫停辦理 H 股股份過戶登記》公告。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回报股东特别分红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有意本次特别分红预案，并授权董事会授权人士（公司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决定现金红利发放日等相关日期，以及为顺利实施本次特别分红的其他必要事项。本次特别分红预案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次特别分红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特别分红预案根据公司未来的资金需要、公司发展阶段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特别分红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九日